

股票代码：600282 股票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2018—018
债券代码：122067 债券简称：11南钢债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2018年3月26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陶魄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行权条件，1名激励对象不满足个人绩效考核行权条件，同意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24万份。董事会本次关于注销不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注销不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

监事会对《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行权条件进行了审核：

1、除1名激励对象不满足个人绩效考核行权条件外，其余39名激励对象

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实质性条件已经成就，其作为本次可行权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2、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 39 名激励对象行权，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为 1,590 万份。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